



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安全屏

记者 张广玉 文/图

2024年以来,昭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全国、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紧盯重点、落实措施、扛实责任,务实推动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深入人心,“生态保护修复排头兵”作用充分彰显,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稳固。

保护责任担肩上 截污治污补短板

昭通市政府始终把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摆在突出位置,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多次带头调研督导,市委、市政府先后召开4次常委会会议、6次常务会议专题部署相关工作,市级“四套班子”有关领导常态化深入挂联县(市、区)开展调查研究、督导检查,出台《昭通市乡村清洁条例》等系列地方性法规和有关文件,落实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责任。

昭通始终把截污治污作为最紧迫的任务,从“源头”和“岸上”解决污染问题。一是全力“除尘净气”。持续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督促镇雄、威信火电厂加快推进超低排放改造;累计检验机动车25.26万辆,合格率达98.05%;昭通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9.7%。二是全力“治污净水”。深入推进“一个U盘下达河长令”、河湖“清四乱”等专项行动,组织市、县、乡、村四级河长巡河8.61万次,发现并整改问题3456个;昭通地表水环境质量连续3年保持在全国前30名、位列全省第一,36个国控、省控断面水质优良率首次达到100%。坚持“城乡一体、新旧一体”,系统推进城乡“两污”治理,县城生活垃圾处置设施实现全覆盖,处理率达100%;新建和改造污水管网183.6千米、累计达2272.1千米,污水处理率达98.53%;乡(镇)集镇区累计建成生活垃圾处理设施51座、垃圾中转站40个,设施覆盖率达

100%,垃圾处理率达98.59%;建成生活污水处理设施122座、污水管网1028公里,污水处理率达77.35%;整合投入4亿元乡村振兴财政衔接资金,累计完成691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覆盖农户78.4万户275.6万人,污水治理率达54.67%,较2023年提高9.9个百分点。三是全力“恢复净土”。将12家单位纳入全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目前9家单位已完成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整治;完成12个工业固废堆存场所环境风险隐患整改;规范化处置医疗废物2641.25吨。

生态保护固本底 生态修复强体魄

昭通始终把生态保护作为最关键的举措,系统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治理。一是抓流域保护治理。坚持政策、项目、资金向赤水河流域倾斜,第二轮横向生态补偿资金已下达2.4亿元,德促项目1亿欧元贷款获得同意,并获得人民币783.69万元赠款支持,累计完成流域干流164个排污口整治,主要支流710个排污口已完成整治693个,出省考核断面水质稳定保持Ⅱ类,流域内鱼类由2020年的36种恢复至2024年的43种。统筹推进昭通渔洞水库水环境保护治理三年行动,全面完成水库淹没区255座坟墓迁移和一级保护区100米范围内811户农户生态搬迁,启动一级保护区200米范围内剩余346户农户生态搬迁,已完成径流区1.26万户农户的环境综合治理,库区人居环境得到极大改善,水库已连续5年未发生水华现象,2024年水库水质监测平均水质达到Ⅰ类,是建库24年来的最好水质。大力推进昭通中心城区利济河生态河道治理,整合投入工程建设资金4.67亿元,计划搬迁安置居民1192户,规划建设慢行系统环线21.5千米、人行天桥11座、跨河桥11座、栈桥2座,通过治污、治涝、治

乱“三项治理”,提升城市休闲、绿美、发展“三个空间”。加快推进总投资约7亿元的“润昭引水”应急供水工程,“润昭引水”工程一期及应急供水工程计划今年3月份建成投用,届时,昭通中心城市将实现渔洞水库、岔河水库、黑石罗水库“三库联调”,既能解决昭鲁坝区生产生活用水问题,还能向城市河道实施生态补水,形成“水润昭鲁”格局。二是抓生物多样性保护。划定生态保护红线733.21万亩,自然保护区由2011年的8个增加到23个,面积达248.4万亩,湿地面积稳定在43.71万亩以上。国家级野生动植物受保护率达90%以上,大山包黑颈鹤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越冬黑颈鹤数量达2239只,巧家五针松由原来的34株发展到7000余株。三是抓“长江禁渔”。严格落实长江十年禁渔要求,建成禁捕视频监控点位546个,累计增殖放流鱼苗1188万尾,昭通在全省长江禁渔考核中连续3年排名第一。

昭通始终把生态修复作为最重要的抓手,扎实推进全流域生态修复治理。一是抓综合治理。持续实施生态治理、水土流失治理、石漠化治理、矿山生态修复、地质灾害治理等工程,完成2023年度(跨年度实施)金沙江干热河谷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滇东北山地石漠化综合治理项目建设。二是抓矿山修复。持续推进2121个、3.8万亩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已完成修复并销号1160个、2.1万亩。三是抓绿美行动。持续实施全域绿化美化三年行动,完成绿化面积659万平方米、植树74万株,建成高品质城市绿化景观道路33条。

绿色发展激活力 “生态强市”增推力

昭通始终把绿色高质量发展作为最根本的出路,推动生态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一是大力发展高原特色农业。突出

龙头企业引进、基地建设、品质提升、精深加工、品牌塑造等重点环节,因地制宜培育发展苹果、花椒、竹子、马铃薯、天麻、特色养殖等高原特色农业,全市农业综合产值预计达1480亿元。2025年,计划在昭通火车站片区规划建设现代设施农业1万亩,因地制宜发展香葱、蔬菜等现代农业,改善生态环境,促进群众增收。二是大力发展绿色能源产业。大力发展绿色硅铝、磷化工及新材料等产业集群,旗滨玻璃、新安化工、合盛硅业相继点火试运行,中铝大扁锭项目启动建设,绿色铝产业园区规划全面开展,镇雄碗厂磷矿勘探项目正式开工,中晟、品鑫等新能源电池项目建成投产。全市清洁能源装机容量达2215万千瓦,占总装机容量的90.2%,发电量稳居全省第一。三是大力发展现代服务

业。持续打造扎西红色旅游、南丝路文化和金沙江高峡平湖3条精品旅游线路,累计创建国家4A级旅游景区8个、3A级旅游景区23个,省级最美乡愁旅游地10个,“畅游昭通·清凉一夏”系列活动圆满举办,文旅产业加速融合发展。

据昭通市2024年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情况通报,在下一步工作中,昭通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五届九次全会精神,深入推进“生态强市”建设,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加快推进绿色化发展、低碳化转型、循环式利用,促进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同步提升,切实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安全屏障。



2024年12月13日,长江上游珍稀特有鱼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管护局在镇雄县大湾镇罗甸村赤水河增殖放流特有鱼类40万尾。

打造生态保护的坚固堡垒

——云南乌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工作侧记

云南乌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以下简称“乌蒙山管护局”)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云南省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坚决落实保护工作主体责任,不断强化工作举措,全面提升管理水平,构建生态安全屏障。

不断健全管理体系 管护责任全面落实

强化制度建设,推进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各项工作更加制度化、规范化,促进保护区管理效能进一步提升。健全体制机制,构建局、站、点三级管理体制,持续推动管理重心下移,形成了“局领导挂片、站所人员分片、巡护人员到点”的网格化管理机制,进一步增强上下联动,有效凝聚工作合力。夯实责任体系,积极探索构建巡护员护林防火责任网、部门联动执法网、群防群治防控网“三网”体系。全面落实“定人、定格、定责、定图”四项任务,聚焦宣传教育,深化合作共建,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共同监督、共同维护的良好格局。

乌蒙山管护局自2016年正式组建以来,依托《云南乌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及监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实施,

实现了保护区基础设施从无到优的重大转变。

保护及监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累计投资1703万元。新建成管护站4个,建筑面积共1600平方米;修建管护点12处,建筑面积共1440平方米;修建检查哨卡5处,建筑面积共400平方米;累计维修巡护步道38.5千米,同时购置了一批用于巡护保护、科研监测的必要设施设备。

管护站、管护点、哨卡、巡护步道等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极大地改善了乌蒙山保护区的基础设施状况、管理人员的工作和生活条件,提高了干部职工的积极性,提升了乌蒙山保护区的整体保护管理水平。

不断提高专业素质 管护能力显著增强

乌蒙山管护局聚焦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坚持以提升干部队伍专业素养为抓手,通过多渠道引育、多形式培训、多层次历练,着力培养一批专业骨干,打造一支本领过硬的资源管护干部队伍。

乌蒙山管护局从组建之初的7人团队,短短8年时间发展成为58人的强大队伍,工作人员涵盖自然保护、动物、植物、林学、法学、生物科学等多个专业,为保护区建设管理提供了坚强的队伍保障。同

时,乌蒙山管护局坚持每年开展1—2次管理人员培训,持续提升队伍专业技术水平。

乌蒙山管护局注重加强巡护员队伍管理培训,始终把巡护员作为守护生态安全屏障最重要的力量。截至目前,乌蒙山管护局聘用有65名巡护人员,严格按区块落实管护责任,要求巡护员在森林防火期每月巡护不低于20天,高火险期每月巡护不低于25天,非防火期每月巡护不低于15天,每次巡护里程不低于3千米。并按季度对巡护员开展保护区法律法规、森林防火、巡护管理、野外安全技能、野生动植物识别等培训,提高巡护员巡护技能水平。

乌蒙山管护局以全面提高应急处置能力为目标,组建了一支80人的半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坚持围绕扑火机具维修保养及使用、扑火实战演练等,每年开展2次防火技能培训,不断提升半专业扑火队员的实战技能水平。此外,不断充实防火装备,先后配备了5辆森林消防车、12辆巡护摩托车及油锯、割灌机、兵工铲、防火服、高压水泵、风力灭火机、二号工具等一大批灭火装备,确保对森林火灾突发事件时能够快速反应、高效处置。

不断提升技防水平 管护效率有效提高

乌蒙山管护局高度重视提升技防能

力和水平,致力于构建“空中有飞机、山头有监控、路口有探头、林内有巡护、应急有队伍”五位一体的管护体系,让动植物资源管护更具智慧和效率。

为实现智慧管护的目标,乌蒙山管护局先后采购无人机2架,建成森林防火平台1套,安装森林防火云台3套、视频监控卡口18套,安装红外相机260台,配备对讲机25台。通过信息化建设,实现对保护区重点区域、重要路口24小时监控,林区资源巡护全覆盖,有效清除巡护死角,大幅提升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筑牢森林资源坚实屏障,切实守护生态安全。

乌蒙山管护局始终坚持以动植物资源管护为核心,坚决扛牢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以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为抓手,严守生态安全红线,加强人为活动管控,确保保护区动植物资源不被破坏。

为解决保护区牲畜散养、放牧破坏环境和森林资源减少,2018年,乌蒙山管护局积极组织开展了乌蒙山保护区禁牧专项行动,成立了乌蒙山管护局、昭通市森林公安局、大关县林业和草原局、永善县林业和草原局以及林场组成的禁牧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坚持“宣传教育为主,惩戒处罚为辅”的原则,全面清退在保护

区内放牧的牲畜,有效遏制了保护区违规放牧行为。

采取重点路口设岗堵卡检查、巡护员入山巡查、防火车辆沿线宣传巡逻等措施,对保护区内的人为活动进行严格管控,群众生态保护意识不断增强。围绕彝良小草坝区域毁林种天麻、种竹人为活动频繁等资源管理存在的突出问题,乌蒙山管护局与彝良、盐津县政府、林业和草原局、林场召开乌蒙山保护区小草坝区域资源保护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坚决打击和遏制侵占林地、破坏动植物资源、毁林种植天麻等违法违规行为。通过入户宣传、实地核查、重点打击等措施,有效遏制了该片区毁林种植天麻的违法违规行为。

同时,乌蒙山管护局还结合“绿盾行动”和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等行动,对保护区存在的各项问题开展专项整治。

多年来,乌蒙山管护局通过开展各类专项行动,有效管控了保护区内的人为活动,保护了野生动植物资源,增强了保护区周边群众的法治意识和生态保护意识,增强了各管护责任单位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为保护区动植物资源保护和修复贡献了力量。

(云南乌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供稿)